诺德天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剩余财产分配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诺德天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诺德天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8年4月11日至2018年5月11日期间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终止诺德天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会议决议自2018年5月14日起生效，本基金自2018年5月16日起进入清算程序。

清算期间为2018年5月16日至2018年6月5日。本基金管理人于2018年7月4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诺德天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备案的回函》（机构部函【2018】1572号），并于2018年7月5日刊登了《诺德天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清算报告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应分配剩余财产共计人民币1,975,039.55元，将按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以现金方式进行分配，分配过程中产生的尾差亦将分配给基金份额持有人，上述资金将于2018年7月10日自本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剩余财产分配完毕后，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办理本基金的账户注销等业务。投资者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9）了解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七月七日